

体育人文社会学

文章编号:1001-747 (2009)01-0032-04 文献标识码:A 中图分类号:G80 - 05

和谐社会理论视角下的女性体育发展^{*}

魏 荣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体育部,西安 710071)

摘 要:探讨了我国女性体育发展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进程中的重要意义和我国当前女性体育发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同时提出了有针对性的若干发展建议。

关键词:和谐社会;女性体育;人的全面发展

Development of Women Sports in Views of Harmonious Society Theory in the China

WEI Rong

(Xi an University of Electronic Science and Technology, Xi an 710071, China)

Abstract: The paper has discussed the important significance of the development of women sports to build the harmonious society of socialism. There are some main questions of the women sport development in China, so the author has put forward some proposals.

Key words: harmonious society; women sports; all - round development of person

1 女性体育发展在构建和谐社会进程中的重要意义

党的十六大把“社会更加和谐”作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之一提出来,而在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又把“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能力”作为党执政能力的一个重要方面明确提出来,指出“形成全体人民各尽所能、各得其所而又和谐相处的社会,是巩固党执政的社会基础、实现党执政的历史任务的必然要求。”全体人民“各尽所能、各得其所”,与科学发展观中发展为了人、发展依靠人、发展体现人的人本思想相契合。和谐社会是一个具有丰富内涵的概念,在一定意义上,可以把它归结为四个方面:第一,社会系统内部诸种基本社会关系、社会结构和要素之间关系的和谐;第二,是人与人之间关系或人际关系的和谐;第三,是人与社会之间的和谐;第四,是人与自然之间关系的和谐。其核心环节是人,人是社会发展的主体,人的个性和谐是社会和谐发展的根本前提,集体的和谐、社会的和谐是建立在个体和谐基础之上的,也即社会的和谐发展是以人为主体的,而人的发展是以个体为本位的。因此,促进个体的和谐成长与发展是社会的主要工作和责任,社会关爱人,集体承认人、尊重人、给人以充分自由的发展空间,是社会和谐的重要标志。按照这样的标准

来衡量,所谓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一种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体育作为一种大众广泛参与的社会活动,不仅可以锻炼身体,增强体质,还有益于人类社会的团结和谐和进步,是体现先进文化的一个标志。体育所特有的形态和功能属性可以促进和谐社会的构建。而女性作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建设中的重要力量,女性体育发展在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进程中具有重要而独特的意义。

1.1 女性体育发展为构建和谐社会奠定健康基础

女性的素养决定一个民族的素养,女性拥有良好的身体素质,可以遗传给下一代,女性承担着传递人类延续的重任。女性体育的健康发展可以改善与提高整个人类社会人群的健康状况,体育锻炼为构建和谐社会奠定健康基础,女性体育的发展对人类社会具有重要而独特的意义。

和谐社会的根本在于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所谓全面发展主要表现在德、智、体等方面的全面发展,体育是提高健康素质的重要手段,党的十六大正式把健康素质作为提高全民族素质的重要组成部分,把“全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健康素质明显提高”作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之一。

女性体育为构建和谐社会奠定健康基础,主要表现在形成健康的生活方式和习惯,有助于促进现

* 收稿日期:2008-09-12;修回日期:2008-11-26

作者简介:魏 荣(1977-),女,江苏南京人,讲师,硕士。

代人的成长,是培养全面、协调、完善发展的现代人的重要手段。表现在造就现代人身体的物质基础,增强体质、增进身体健康,促进智力的发展。在提高机体对外界环境的适应能力以及增强免疫力,提高对疾病的抵抗能力。在促进个体心理的发展,改善优柔寡断、缺乏信心等心理缺陷,以及改善孤独、胆怯,调节情绪,缓解心理压力。还表现在建立和谐的人际关系,提高社会交往能力,增进情感,巩固友谊,提高社会交往能力,还可以培养个体良好的体育道德以及协作精神;同时也有利于增强个体的社会适应性,使自己的品行符合一定规范,成为一个遵纪守法、有公德的好公民,这对提高个体的社会适应性极为有利,培养现代人的竞争意识,对现代人进行潜移默化的民主教育,有助于扩展现代人“开放”的视野,发展现代人的主体精神和团队意识,丰富充实现代人的情感生活。因此,广泛开展女性体育活动,高度重视女性体育的发展是提高国民素质的需要,是提高综合国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需要。

1.2 女性体育的发展能够促进家庭的和谐,维护社会稳定

家庭是社会的细胞,没有家庭的和谐,就不会有人类社会的和谐,因此,家庭和谐对社会和谐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女性在家庭中的地位与作用是不可忽视的,早在 1871 年,英国思想家塞缪尔就阐述了这个世界是幸福还是不幸,是开化还是无知,是文明还是野蛮,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女人在她特殊的王国——家庭中权利的运用。美国的一份调查显示,女人在许多方面决定着家庭购物的取向。她们掌握的消费决定权如下:主要家庭装饰 90%,假期或旅行 92%,房屋购买 91%,选择一个新银行账户 89%,医疗保险 88%,家庭保险 85%,轿车保险 82%,生命保险 79%,家用电脑 71%。可见女性在家庭中的重要作用,同样,体育活动的参与,对于一个家庭来说,女性也有很大的决定与选择权利,已婚女性积极参加体育锻炼,能够对家庭成员起到示范和教导的作用,积极带动家庭体育的开展,提高家庭成员身心健康水平以及社会适应能力。同时,女性体育的开展,可以缓解诸多家庭矛盾,发挥积极的社会调节功能,女性在运动中调节人际关系,化解社会中的矛盾,维护社会稳定,具有男性不可替代的作用,可见,女性体育的发展,对促进家庭和谐、社会稳定具有重要的作用。

1.3 女性体育的发展能够促进女性自身的全面发展和和谐社会的建设

联合国秘书长体育促进发展与和平办公室特别顾问迪亚罗在《体育与发展》的主题报告中指出:几

乎在所有的国家,女性都受到了一定程度的性别歧视。要改变这样的现状,体育是最有效的方式之一。世界妇女体育运动重要文献之一——《布赖顿妇女与体育宣言》中提出:“体育运动是平等、公正开展的文化活动,是每个国家文化不可分割的部分,女性的经验、价值和态度能丰富和促进体育的发展——体育运动中如果没有女性领导者、决策者和决定性人物,妇女平等机会就不可能取得”。性别歧视不是和谐社会的特点,和谐社会必须体现性别平等,性别平等需要全体社会成员的共同发展,当然需要女性的自身发展,主要表现在要提高女性地位,要使男女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家庭等各方面的平等,使男女在权利、尊严、机会与价值上实现平等和协调发展。那么,体育是实现性别平等的最佳途径,女性竞技体育取得的辉煌成就,是反对性别歧视的最佳证明,在体育活动中,人人平等,无论男女、无论肤色,大家同样接受运动规则的制约,同时,体育的发展还有助于发展民主,促进民主政治建设,为构建和谐社会提供政治保障,促进社会和谐建设。

1.4 女性体育的发展能够推动体育产业及相关产业进一步的发展

有关数据表明,1998 年全国体育消费总额约为 1400 亿元,1999 年,我国城市居民家庭消费增长率为 17.56%。专家预测,到 2010 年,体育消费占家庭消费比例平均将达到 5% 以上,到 2020 年将达到 7% - 10%。体育的发展,有利于刺激消费和拉动内需,占我国人口比例约一半的女性,女性体育具有强大的潜力可挖,女性体育的发展有助于推动其他相关产业的发展,扩大就业机会。女性体育的发展以体育竞赛的组织和开展为依托,同时伴随着女性体育服务产业的发展,不仅需要建设各种体育场馆设施,而且需要各种各样的生活服务设施与之相适应,此外,还带动旅游、服装、食品、服务商业等行业的发展。

2 我国女性体育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

2.1 我国体育人口的性别比例失衡,女性体育人口数量少

体育人口的性别结构就是男性体育人口与女性体育人口各自占体育总人口中的比重。体育人口的性别比例则是男性体育人口与女性体育人口的比例,体育人口的性别比例是研究体育人口的基础和出发点。我国体育人口性别比例见表 1。从表中可知,所划分的 13 个年龄组中只有 56 - 60 岁年龄组中女性体育人口略高于男性,其余 12 个年龄组中女性体育人口都不同程度的低于男性。此外,我国体

育人口性别结构比与人口性别结构比不尽协调。我国人口性别结构比平均为 103.34%，而体育人口性别比平均为 179.17%，比人口性别比平均数高出 75.83 个百分点。女性体育人口数量之少，与男性体育人口数量差距之大，比例失衡，这样的体育人口比例结构，不是和谐社会的特征，令人堪忧，应该引起体育部门以及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

表 1 我国体育人口性别比例表

年龄组别	性别比 (%)	年龄组别	性别比 (%)
16 - 20	197.96	51 - 55	100.87
21 - 25	238.14	56 - 60	84.33
26 - 30	188.27	61 - 65	189.77
31 - 35	228.09	66 - 70	110.00
36 - 40	301.27	71 - 75	464.58
41 - 45	182.43	76 -	540.00
46 - 50	110.47	合计	179.14

注：引自《中国群众体育现状调查与研究》(2003)

2.2 我国城市女性体育与农村女性体育发展之间的差距较大

我国城市与农村、东部地区与西部地区、发达地区与欠发达地区全民健身工作发展不平衡，特别是在体育意识、场地设施、经费投入、科学指导等方面较为突出。从地区之间来看，2000 年我国东部地区体育人口为 21.5%，中部地区为 21.4%，而西部地区仅为 8.1%，西部和东、中部地区之间的差距达到 3 倍以上。而全国经济最发达的上海市，居民的体育参与率是 81%，是全国水平的 1.79 倍，2000 年苏州市体育人口达 39.3%，高出全国水平约 5.4 个百分点。从城乡体育人口结构来看，对全国群众体育现状调查得知，在 2001 年我国城镇中 53.73% 的人口参加过体育活动，而农村人口参加过体育活动者仅 28.97%。而农村人口远高于城市人口，占总人口的 61%。农村居民中体育参与者在不同年龄段的比例均明显低于城镇人口，且随年龄增长，差距不断加大。根据有关数据表明，我国农村体育人口仅为 7.13%，农村女性参加锻炼的人口极少，可开发的体育人口潜力大。“我国广大农村特别是中西部地区的农村体育整体发展缓慢，农民能享受的体育服务少，农村体育人口偏低。”有调查资料表明，我国城市“文明病”不仅在城市，在广大的农村也已经成为主体性的疾病，在全国各类人群中，农民体质是最差的。农村女性更是要承担众多的家务劳动与田地农活，因此，农民女性的体质状况更是令人堪忧，广大农村地区女性体育的发展，更是急需解决的重要事情。调查发现，湖北省少数民族贫困地区农村体育人口的比例极低，女性为 2%，大大低于我国农村体育人口 7.13% 的比例和少数民族 36.87% 的比

例。方春妮等人认为：应该关注农村特殊人群的体育健身活动，农村特殊人群主要是指农村妇女、老人、残疾人、受教育程度低的农民以及收入水平低的农民。他(她)们由于自身的局限性，几乎成为体育健身活动参与的“盲点”。

体育场地设施方面，据“第五次全国体育场地普查”统计，我国现有体育场地 85 万多个，其中仅有 8.18% 分布在乡(镇)村。我国现有 60 余万个各类体育场馆，其中占国土面积的 16.5% 和人的 39% 左右的城镇，占全部体育场馆的比重 79.8%，而占国土面积 83.5% 并拥有 61% 左右人口的广大农村地区却只占 20.2% 的体育场馆资源。《中国社会体育调查结果报告》场地设施的这一分布结果表明“乡村缺乏甚至没有体育活动场所和设施”。在场地如此缺乏的广大农村地区，女性体育的发展倍加艰难。发展农村体育必然要包括农村女性体育的发展，没有农村女性体育的发展，绝不是新农村的发展需求，更不是和谐社会的发展特征。总结现阶段我国农村无论是人均体育场地，还是经常参加体育活动人数以及组织化程度，还是健身体系的构建，与城市相比都处于较低水平，差距如此之大，缩短城市与农村体育差距，统筹规划发展，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必然要求，更是构建和谐社会进程中必须要解决的问题。

2.3 偏远落后的农村地区，大部分女性对体育的价值认识存在偏差

笔者查阅了有关偏远的广大农村地区的体育文献，发现在这些经济相对不是太发达地区，部分农村妇女对体育锻炼的价值认识比较模糊，如刘梅英认为：农村中年妇女对体育认识上是不足的，农村中年妇女把体育等同于体力劳动，体育健身是城里人从事脑力劳动者的事，与自己无关。朱家新等人对福建农村群众体育活动的调查表明：部分农民认为劳动可以替代体育锻炼，田间劳作后没必要进行体育锻炼；怕被人取笑，认为体育锻炼是在出风头。高发民等人的调查表明，鲁西北地区农村有 24.1% 的人认为体育锻炼是可有可无的，并 52.1% 的人没有想到通过体育锻炼来增强自己的竞争意识。有关这方面的资料研究甚多，但调查结果基本趋同，表明广大农民对体育活动的健身价值认知还有待提高。认识上的长期错误，表明我国广大偏远落后的居民受教育的总体程度不高，农村居民的文化素质急需提高。

3 和谐社会理论视野下发展我国女性体育的若干建议

3.1 以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为契机，促进农村女性

体育的发展

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大历史任务,明确了新农村建设的目标: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这首先要求要大力发展农村经济,农村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会带来女性体育的发展与进步。从根本上说,女子参加体育运动的积极性不是直接取决于女性文化观念的变迁,而最终取决于当时的社会生产力、经济发展水平。因此,伴随着新农村的建设与发展,必然会带来农村经济的发展以及村容村貌的美化,也必然包括了体育场馆设施的建设与发展。2006年,国家体育总局重点实施“亿万农民健身工程”,这是体育系统落实党中央提出的“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具体行动,主要目的是把全民健身服务体系覆盖到广大农村,使广大农民享受到基本的体育服务,通过广泛地开展农村体育活动,改变农民生活方式,提高农民生活质量,促进农村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同时,也给农村女性体育带来了新的契机与希望,促进了农村女性体育的建设与发展,缩短农村与城市女性体育的差距,促进和谐社会的建设与发展。

3.2 积极开展城市社区体育,发展女性体育,促进家庭和谐

城市社区的体育场馆设施比起广大的农村较好,对于城市女性体育而言,完全可以充分利用小区周围的场馆设施条件,合理组织开展体育活动,此外,村委会妇女组织以及单位的工会组织应该经常开展体育活动,主要安排健身性、趣味性、实用性的运动项目,结合各类女性的职业特征,可以进行运动项目的改造,使之适用于不同年龄段、不同工作的各类女性,加强女性体育保健知识的宣传和教育工作,应做好对妇女的卫生知识宣传和教育工作,提高妇女自身的保健意识,提高妇女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女性体育的进步与发展,可以积极带动家庭体育的开展,促进家庭和谐建设与发展,为构建和谐社会的发展奠定基础。

3.3 努力提高妇女的科学文化素质,强化体育健身文化的舆论与氛围

在偏远的农村地区,农家妇女是文盲的不在少

数,很多女性对体育活动的价值功能认识比较模糊,妇女科学文化素质的提升有利于提高她们对全民健身的认知水平,学会科学合理健身,有利于抵制农村低俗文化的侵蚀,积极鼓励广大农民到健身广场、以及附近的学校场地设施参加锻炼,也有利于农村健身娱乐健康文化的形成。因此要积极鼓励广大农村地区的女性多学习科学文化知识,强化健身文化舆论与氛围,为构建和谐社会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参考文献:

- [1]任保国,张宝荣.建设新农村与构建和谐社会中发展农村体育文化探析[J].体育与科学,2007,28(1):16.
- [2]索红杰.和谐社会与我国体育的和谐理念[J].北京体育大学学报,2007,30(S1):14.
- [3]李佐军,刘英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与“三农”问题干部学习读本[M].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2007:2.
- [4]沈建华,朱佐想,舒盛芳,等.上海市外企女性白领阶层的体育活动状况[J].上海体育学院学报,2007,31(4):34-37.
- [5]徐富君,王华明.论女性文化观念的变迁与我国女子体育运动的关系[J].武汉体育学院学报,2001,35(5):25-27.
- [6]孟凡强.我国体育人口性别结构的社会学分析[J].南京体育学院学报,2004,21(3):8-10.
- [7]马德华,熊建设.河南省农村中年妇女体育的发展现状及对策[J].体育成人教育学刊,2005,(4):14-16.
- [8]国家体育总局向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汇报工作[Z].2005.
- [9]田雨普.长江三角洲示范型社会体育的观察与思考[J].体育科学,2004,24(4):1-4.
- [10]方春妮,田静,王健.华中地区农民体育健身现状调查与分析[J].西安体育学院学报,2006,23(3):42-45.
- [11]黄小玲.制约女大学生参加体育锻炼的因素及对策[J].上海体育学院学报,2001,25(S1):96.
- [12]金尧,胡烈刚.浙江省城市女性居民参加社区体育健身活动特征的调查[J].西安体育学院学报,2005,22(3):42-44.
- [13]朱家新,黄瑞林,林朝晖.福建省农村体育和谐发展的社会学分析[J].体育文化导刊,2004,(3):27-31.
- [14]谢小龙.女性体育消费心理的影响因素及市场营销策略[J].天津体育学院学报,2005,20(5):86.
- [15]董进霞.新世纪我国女性体育研究概观[J].体育与科学,2007,28(1):10-14.
- [16]两会聚焦:新时期领导干部“十一五”规划技术学习读本(三)[M].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2007:11-21.